老旧住宅小区将装“电子眼”

共装10套电子监控和120个摄像头

本报枣庄10月17日讯(记者 甘倩茹 通讯员 张庆明) 16日记者了解到,老旧小区电子监控的招标工作已于10月16日完成,符合安装条件的老旧小区将安装“电子眼”,守护小区安全。

据了解,老旧住宅小区的第二阶段整治工程已于8月底启动,目前各项工程都在陆续展开。“老旧小区的第二阶段整治主要在于美化、亮化和安全化等方面。”滕州物业办工作人员说。据介绍,第二阶段整治工程预计完成拆除违章建筑200余处、楼体外墙粉刷面积约35万平方米、单元内墙粉刷面积约41万平方米、补植树木约1560余棵、安装路灯约130盏。工程完成后,将有效地解决了老旧住宅小区环境差、管理无序和美化、亮化等问题。

采访中记者了解到,老旧小区电子监控的招标工作也已于10月16日完成,并确定了施工队伍,待公示完后将组织施工,届时符合安装电子监控条件的春秋阁、龙泉苑等小区都能安装上监控。由于电子眼可为小区安全增加保障,因此住户也比较关心。据了解,老旧小区将安装电子监控10套、摄像头120个。

据介绍,在工程施工过程中,相关项目负责组人员受理业主投诉咨询、拟定施工方案、隐蔽工程验收测量、协调水电等工作,并上报施工进度情况。实行了定期调度和巡查制度,发现问题及时解决。滕州市物业办与工程监理部门通力配合,按照签订的工程监理合同,从工程开工到竣工验收实行全过程监管,坚决杜绝“豆腐渣”工程。

电梯罢工半月 居民出行犯难

查实发现,该电梯与另外3部电梯均已经超出检测期

文/片 本报记者 孔红星

滕州爱家豪庭小区4号楼1单元的一部电梯罢工近半个月了,一直未得到维修。经过滕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工作人员查实,不仅罢工的电梯存在问题,其他仍在使用的3部电梯,都已经超出了检测期限。

安全通道堆放了很多车辆,步行上来也很麻烦。 本报记者 孔红星 摄

电梯坏了半个多月,众业主上下楼困难

“这座电梯已经坏了半个多月了,业主向物业公司反映多次均未得到解决。”16日晚上,家住滕州爱家豪庭4号楼1单元的居民无奈地说,自从西电梯不运行后,使整个单元的住户在上班时都挤东电梯,非常不方便。

与居民交谈中记者了解到,4号楼共26层,每层有两个单元。“每个单元有两部电梯,其中一部电梯可以从地下车库通到楼上。”居民孙先生说,这个月初,与地下车库连通的电梯就不运行了。“电梯的数字一直显示在26层,肯定是坏了。”

自从该单元的西电梯无法使用后,业主只能通过安全通道从地下车库步行至一楼,可是楼道内电灯损坏,并且堆放着一些杂物。“15日晚上,我和一位住户从车库向上步行,由于没有准备手电筒,在摸黑中差点摔倒。”孙先生说。

对于业主来说,从地下车库步行至一层,可以再乘坐其他电梯。但是,让业主无法忍受的是,每天早晨,整个单元的业主,都得等很长时间才能坐上电梯。六楼住户黄女士无奈地说,早晨是上班高峰期,这一部电梯怎么能运载整个单元的业主呢?

记者了解到,停止运行的电梯之前出现过问题,在停止运行一个月后才得到修复。业主们没想到,最近电梯又出现同样的问题,但业主向物业公司反映多次,问题却一直未得到解决。

合格证有的超期,有的未张贴

16日晚上和17日上午,记者多次按了罢工的西电梯按钮,但电梯的数字一直显示不变,记者注意到贴在东电梯里的安全检验合格表上,写着下次检验日期为“2012年9月4日”。“还真没有注意这个检验日期呢,这个电梯明显的已经超出了检验期限。”居民们表示继续乘坐电梯是否会有危险呢?

在4号楼2单元的两部电梯,记者注意到下次检验日期同样为“2012年9月4日”。为了确定这4部电梯是否与其他居民楼的电梯有区别,记者和居民一起到3号、6号、7号和8号楼的电梯进行查看,发现“安全检测合格”标志没有张贴出来。“现在电梯事故这么多,用的电梯到底质量如何,我们肉眼看不到,唯一能证明电梯‘安全检测合格’的标志想贴就贴,住户怎么知道实情?”7号楼业主谢先生说。

小区业主们提出,电梯“安全检测合格”标志公示张贴如此随意,存在安全管理漏洞。

4部电梯超期未检测,却仍在使用

10月17日上午,对于该小区4号居民楼电梯故障,以及安全检测合格标志未张贴这件事,滕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相关工作人员来到该小区进行调查。

质量技术监督局工作人员现场查看了4号楼电梯,对于电梯内未张贴“安全检验合格”标志,工作人员朱先生解释,电梯属于强制性检验特种设备,按照规定,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应当每年都要对在用电梯进行一次安全检验,验收合格后会发放统一的检验合格标志,并应在电梯轿厢醒目位置张贴安全检验合格标志。电梯可能是检测合格的,但物业公司没有及时张贴。碰到没有张贴合格标志的情况,一般会口头上要求物业贴上去。

工作人员调查了解到,该小区共30部电梯,其中10号楼4部电梯未到检测期限,今年还没有进行检测。26部电梯中,除4号楼4部电梯外,其他的22部均在今年5月份检测完毕,并由相关部门出具了合格证。

该小区物业公司相关负责人刘先生表示,由于多种原因,4号楼电梯的确未进行检测,属于超期使用。而担心其他的电梯合格证被破坏,他们正准备制作复印件后,张贴在电梯内。

当日上午,滕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对小区物业公司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书,尽快对电梯进行检测,以消除安全隐患。

彩色沥青路刚铺好 商贩划地哄抢

沥青路上写着“占”字,很不美观。 本报记者 张冬梅 摄

本报枣庄10月17日讯(记者 张冬梅 通讯员 朱涛 赵亚东) 17日,记者在龙泉南路新铺的彩色沥青路上发现,一些流动的商贩为了晚上在该路段摆摊,避免被他人占用地方,提前在路面写上了大大的“占”字,整条道路上大约写了十几个。随后,记者将情况反映给了相关部门,随后执法人员将“占”字清理了。

据了解,为把龙泉路打造成对外展示城市形象、对内惠民便民的精品工程,近期,政府部门对龙泉路进行了升级改造,其中铺设彩色沥青路是改造工程中的亮点项目。铺上彩色沥青后,许多市民表示,彩色的沥青路在绿化带中间,走在上面不仅舒服,从远处看也感觉很舒心。而17日上午,记者从龙泉南路机动车检测站附近经过时发现,原本漂亮的东侧路面上赫然多了十几个大大的“占”字,看上去特别扎眼。记者了解到,原来一些流动的商贩为了晚上摆摊,避免被他人占用地方,而提前在路面上写的。

随后,记者将该情况反映给了滕州城管局善南分局,善南分局一中队的执法人员赶到现场后,用扫帚、刷子、水桶等工具,将“占”字冲洗掉,恢复了道路的整洁。同时,为了确保整治效果,善南分局的负责人表示,他们将在此处实行定人定岗管理,避免流动商贩在此占道经营。“龙泉南路作为滕州重要的迎宾道路,严禁任何时间在该道路上摆摊设点,更不允许在道路上私自圈地。如违背将依据有关法律给予相应处罚。”负责人说。

6个路口将增设交通灯

预计10月底安装完成

本报枣庄10月17日讯(记者 张冬梅) 17日记者了解到,为缓解滕州一些路口,因没有设置交通灯而导致道路混乱的情况,保持道路畅通,滕州市交警大队将在6个交通繁忙的路口安装信号灯。

据介绍,随着滕州新修道路的开通,部分路口车流量加大,有些路口因没有设置交通信号灯,时常出现车辆乱拐弯、调头等现象,导致道路混乱,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。为解决该问题,滕州市交警大队经过考察,确定在6个路口安装信号灯。这6个路口分别是,解放路与塔寺路交叉路口、青啤大道与恒源路交叉路口、荆河路与塔寺路交叉路口、学院西路与新104国道交叉路口、北留路与东木路交叉路口、学院路与科圣路交叉路口。

记者了解到,目前,解放路与塔寺路交叉路口的信号灯已安装完毕,塔寺路与荆河路交叉口信号灯,也已设置了信号灯底座,预计6个信号灯将于本月底安装完成。